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EIDA JADE BIRD UNIVERSAL SCI-TECH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8095)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所有決議案已由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的本公司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該通函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所有決議案已由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發起人股份及 H 股股份數目分別為 700,000,000 股及 484,800,000 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17.47A 條放棄表決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亦概無股東須按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投棄權票。

本公司委託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的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北京國楓凱文律師事務所監督股東週年大會投票過程。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包含發起人股份 及 H 股)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通過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報告 | 535,414,000 (100%) | 0 (0%) |
| 2. | 通過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監事會報告 | 535,414,000 (100%) | 0 (0%) |
| 3. | 通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535,414,000 (100%) | 0 (0%) |
| 4. | 通過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派付末期股息之議案 | 535,414,000 (100%) | 0 (0%) |
| 5. | 通過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 535,414,000 (100%) | 0 (0%) |
| 6. | 批准委任張永利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與彼訂立服務合約，以及處理與彼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簽署服務合約及補充合約 | 535,414,000 (100%) | 0 (0%) |
| 7. | 批准委任陳樹新先生為本公司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與彼訂立服務合約，以及處理與彼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簽署服務合約及補充合約 | 535,414,000 (100%) | 0 (0%) |
| 8. | 通過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薪酬之議案 | 535,414,000 (100%) | 0 (0%) |
| 9. | 通過委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酬金 | 535,414,000 (100%) | 0 (0%) |

| 特別決議案 | | 票數 (包含發起人股份 及 H 股)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給予本公司董事會無條件及一般權力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之額外股份 | 535,414,000 (100%) | 0 (0%) |

由於贊成每項普通決議案的票數超過 50% 及贊成特別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上述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得通過。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許振東

中國，北京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許振東先生、徐祇祥先生及張萬中先生為執行董事，張永利先生、陳宗冰先生及鄭重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而蔡傳炳先生、李俊才先生、邵九林先生及林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包括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bu.com.cn」。